

最新我国的劳动合同(通用8篇)

所有转让合同都必须遵守法律的规定，确保合同双方的权益得到保护。这是一份竞业协议的常见问题解答，帮助员工了解相关规定和权益。

我国的劳动合同篇一

按《职工带薪年休假条例》规定，职工累计工作已满1年不满10年的，年休假为5天；已满10年不满20年的，年休假为10天；已满20年的，年休假为15天。国家法定休假日、休息日不计入带薪年休假的假期。

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就不能享受当年度的年休假：

- (1) 职工依法享受寒暑假，其休假天数多于年休假天数的；
- (2) 职工请事假累计20天以上且单位按照规定不扣工资的；
- (3) 累计工作满1年不满10年的职工，请病假累计2个月以上的；
- (4) 累计工作满10年不满20年的职工，请病假累计3个月以上的；
- (5) 累计工作满20年以上的职工，请病假累计4个月以上的。

用人单位应当根据生产、工作具体情况，并考虑职工本人意愿，统筹安排职工年休假，可以集中安排，也可以分段安排，但一般应在1个年度内安排。

劳动法2022年新规定如何自我保护？

按《职工带薪年休假条例》规定，职工累计工作已满1年不满10年的，年休假为5天；已满10年不满20年的，年休假为10

天；已满20年的，年休假为15天。国家法定节假日、休息日不计入带薪年休假的假期。

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就不能享受当年度的年休假：

- (1) 职工依法享受寒暑假，其休假天数多于年休假天数的；
- (2) 职工请事假累计20天以上且单位按照规定不扣工资的；
- (3) 累计工作满1年不满10年的职工，请病假累计2个月以上的；
- (4) 累计工作满10年不满20年的职工，请病假累计3个月以上的；
- (5) 累计工作满20年以上的职工，请病假累计4个月以上的。

总结带薪年假的天数，具体如下：1、职工累计工作已满1年不满10年的，带薪年假是5天；2、已满10年不满20年的，带薪年假是10天；3、已满20年的，带薪年假是15天；4、国家法定节假日、休息日不计入年休假的假期。对职工应休未休的年休假天数，单位应当按照该职工日工资收入的300%支付年休假工资报酬。单位不安排职工休年休假又不依照法律规定给予年休假工资报酬的，由相关部门责令限期改正。

法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第四十五条国家实行带薪年休假制度。劳动者连续工作一年以上的，享受带薪年假。具体办法由国务院规定。《企业职工带薪年休假实施办法》第三条职工连续工作满12个月以上的，享受带薪年假（以下简称年休假）。

我国的劳动合同篇二

第一条甲方委托乙方代理下列业务：

- 一、执行甲方与借款单位所签订的上述贷款协议；
- 二、对甲方委托的贷款和贷款项目进行有效的监督和管理；
- 三、完成甲方委托的其他事项。

第二条甲方的责任和权利。

- 二、及时向乙方提供借款合同、年度贷款计划及有关资料；
- 三、借款合同变更时，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
- 四、有权对乙方履行本委托代管协议项下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和管理。

第三条乙方的责任和权利。

- 一、认真履行本协议，办好各项代管业务。
- 二、根据委托代管业务的需要，确定相应机构和专门人员负责办理委托代管工作。
- 三、根据甲方的借款合同、年度贷款计划和资金到位情况，按时办理贷款的发放工作。
- 四、严格监督贷款的使用，对出现的问题及时向甲方报告并根据甲方的通知积极调查，采取有效措施处理有关问题，并及时向甲方报告有关问题解决的结果。对借款单位逾期未还的贷款本息要积极进行催收。
- 五、积极配合甲方处理突发事件。
- 六、做好贷款本息的回收工作，并及时上划资金。
- 七、负责委托代管业务的会计核算，按时编报委托代管业务

有关的会计报表和统计报表。

八、对借款单位存入乙方的其他资金情况、在乙方结算的情况要及时向甲方报告。

九、制定代理甲方贷款业务的有关制度和规定，经甲方同意后发布执行。

第二章贷款的发放

第四条甲方签署借款合同后，应立即建立有关贷款基本账户和台账。本协议签订后，甲方应将借款合同副本、年度贷款计划、分批下达的贷款指标等文件和资料及时抄送乙方；根据借款合同和用款计划，甲方应及时填制有关单据，将贷款资金一次性或分批汇拨至乙方。

第五条乙方在本协议签订后，应立即建立有关贷款辅助账户和台账，设立相应的会计科目，单独进行核算和反映。

乙方在收到甲方汇拨的贷款资金的当日，应通知借款单位携带有关单据或文件到乙方办理贷款和转存手续。乙方应根据贷款协议规定的用途，负责审查借款单位提交的有关单据或文件；审核无误后方可向借款单位发放贷款并完成有关账务处理工作。两个工作日内借款单位仍没有前来办妥有关手续的，乙方应立即以特种转账方式办妥有关手续，并自办理转账之日起计算贷款利息。上述用款手续办理完毕后，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

第六条乙方收到甲方汇拨的贷款资金后，遇以下情况分别处理：

一、有关贷款计划、指标和协议等资料不全的，应先行办理贷款和转存手续；

二、贷款资金汇拨凭证内容不详，无法确认借款单位的，应立即与甲方联系，报告。

第三章贷款的管理

第七条乙方须指定信贷人员专职负责贷款的日常管理工作。信贷人员如有调动，必须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办好书面交接手续。

第八条为便于甲方对贷款项目进行有效监督和管理，乙方应督促借款单位及时向甲方提供借款合同规定的文件、材料和年度贷款使用计划。

第九条乙方应按操作程序进行管理，按贷款使用计划加强对贷款支用的监督管理，并进行必要的审查。

一、有无计划外工程或自行扩大建设规模、提高建筑标准；

三、工程承包的协议、合同是否符合有关规定，金额与内容是否一致；

四、贷款协议及国家有关规定中明确的其他相关事项。

发现借款单位在贷款使用时有超计划、超标准、挪用贷款和其他重大问题，乙方有权采取停止借款单位使用贷款或其他有效措施，并立即报告甲方。

第十条当以下情况发生时，乙方应及时书面报告甲方，并根据甲方要求采取停止贷款支用或其他应急措施：

一、借款单位名称或法定代表人变更；

二、借款单位体制发生重大变化，如合并、分立、改组等；

三、借款单位对外投资或联营等；

四、借款单位财务状况恶化或资金大量体外循环。

第十一条对于有多项建设资金来源的项目，乙方应督促借款单位落实其他各项资金来源，与甲方贷款资金同步到位。

第十二条乙方在其代管的基建项目建成投产后，根据甲方的书面委托协助甲方做好项目的后评估工作。

第十三条乙方应建立健全项目档案，系统完整地反映项目建设和生产情况，为甲方提供必要的技术经济和财务报告。乙方应每半年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报告项目执行情况。

第四章贷款的回收

第十四条乙方应根据借款合同协议和甲方有关文件规定，做好委托贷款计结息工作。

第十五条乙方应根据借款合同规定的还款计划，于贷款到期书面向借款单位通知催收贷款，督促借款单位组织资金还款，在存款户留足资金。

第十六条在规定期限内，乙方应做好委托贷款本息回收的账务处理，将收到的本息在扣除代理费后于当日(最迟不得超过第二个工作日)上划甲方。

第十七条借款单位在规定的期限未能偿还甲方贷款本息，乙方有权直接从借款单位存款账户中扣收。如仍有应收未收本息，在征得甲方的意见后，转入有关科目核算。

第五章会计核算与财务报告

第十八条乙方应真实、准确、及时地对甲方委托贷款进行会计核算，为甲方提供完整有效的会计信息。

第十九条乙方应按协议要求每半年向甲方提供企业财务报表。

第二十条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交贷款支用凭证、贷款利息和本金上划的电汇凭证的复印件或传真件。

第六章委托代管业务考核

第二十一条乙方应将直贷业务管理作为其本行责任目标重要内容之一，纳入统一考核范围，并制定明确的奖罚制度，进行严格的内部考核，分别情况对经办人员给予必要的奖励和处罚。

第二十二条甲方应对乙方贷款发放、本息回收上划、贷款管理、会计核算、业务及财务报告等情况进行检查、考核和监督。

第二十三条甲方根据对乙方实施代管业务目标考核的结果，按等级发放代管费。

第七章违约责任

第二十四条甲方未按本协议的约定及时向乙方交付委托代管事项，造成的后果由甲方负责。

第二十五条乙方未按本协议的约定完成委托事项或擅自超越代管权限致使贷款遭受损失的，甲方有权采取要求乙方承担有关经济损失、取消乙方的代管资格等制裁措施。

第八章协议的效力

第二十六条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在本协议有关的借款合同终止后自动失效。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对本协议进行修改和补充。

第九章附则

第二十七条本协议未尽事宜按总行的有关规定解释或办理。

甲方：总行信贷业务部(公章)

有权签字人：

乙方：_____分行(公章)

有权签字人：

__年__月__日

我国的劳动合同篇三

乙方：_____

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_____

第一条、工作岗位：甲方根据工作需要，招用乙方到我汽车修理厂维修工作为_____。

第二条、合同时限

合同期限：本合同期限为年，从_____年__月__日至_____年__月__日止。

第三条、工作时间：每天早上八点正式上班。

第四条、工资待遇

(一)乙方工资按照甲方工资制度实行。

(二)乙方除掉材料费后按提成分50%的修理费。

(三)乙方每月付给甲方伙食费_____ (_____元)

第五条、工作规定

(一)场内的生产，由于违章操作而发生的工具、设备、配件损坏，余事故乙方自行承担。

(二)场外与工作无关，私自外出而发生的一切事故乙方自行承担。

(三)乙方在合同期间不能私自离开逃跑，逃跑者由修理厂罚款20__元，并承担所造成的经济损失。

(四)在合同期乙方不能私自外出去做任何事业。

(五)乙方不能使用任何毒品

(六)乙方、偷盗场内的任何财物和金钱等。

(七)乙方必须按照甲方指定的工作做出效益。

(八)乙方晚上12点以前必须回到修理厂休息。

(九)乙方不能透露修理厂的秘密。

第六条、甲方责任

甲方不能拖延乙方的工资，由每月的月底付清乙方。乙方若发生特殊情况，甲方必须尽量帮助解决。

双方应遵守国家规定的相关法律法规，望双方共同遵守。此协议一式二份，甲方双方各持一份，双方签字后生效。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我国的劳动合同篇四

柬埔寨最新的劳工法颁布于1997年，在1992年劳动法的基础上为了满足美国给予最惠国待遇和关税普惠制进行修订。2018年《劳工法修正案》涉及修改的条款是第87条、第89条、第90条、第91条、第94条、第110条、第120条和第122条。

柬埔寨《劳工法》共分为19章396条，内容非常细致，规定也非常严密。

到柬埔寨投资设厂，劳资关系成了十分重要的问题，也有很多投资人比较关心柬埔寨劳工法律问题，这里徐律就重点聊聊柬埔寨劳工法，欢迎订阅。专栏共分为13节：

第一节： 柬埔寨《劳工法》基本情况解析

第二节： 柬埔寨劳动关系的法律认定

第三节： 关于柬埔寨《劳工法》工人认定和工资支付的要点解析

第四节： 关于柬埔寨《劳工法》用人单位的要点解析

第五节： 关于柬埔寨《劳工法》学徒制度的要点规定

第六节： 关于柬埔寨《劳工法》劳动合同的要点解析

第七节： 关于柬埔寨《劳工法》集体劳动协议的要点解析

第八节： 关于柬埔寨《劳工法》工作条件的要点解析

第九节： 关于柬埔寨《劳工法》农业工作条件的要点解析

第十节： 关于柬埔寨《劳工法》工人健康和工伤事故规定的要点解析

第十一节： 关于柬埔寨《劳工法》工会的要点解析

第十二节： 关于柬埔寨《劳工法》劳动争议解决的要点解析

第十三节： 关于柬埔寨《劳工法》劳动行政管理的要点解析

我国的劳动合同篇五

本劳动合同(下称“本合同”)由以下双方签订：

甲方：[银行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住所：

乙方：[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性别：

户籍所在地及邮编：

经常居住地及邮编：

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

及诚实信用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

第一章合同期限

第一条本合同的合同期限按照以下第_____项执行：

1. 固定期限。本合同的期限自[日期]起至[日期]止。
2. 无固定期限。本合同的期限自[日期]起直至本合同依法解除或终止。
3.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本合同的期限自[日期]起至工作任务完成之日止。为本合同之目的，工作任务是指[]。工作任务完成之日以甲方向乙方发出的书面通知为准。

第二章试用期

第二条试用期为[]个月，自[日期]起至[日期]止。[或本合同不设试用期。]

第三条在试用期内，甲方将对乙方的工作能力、工作表现及其他方面进行评估，以决定乙方是否符合录用条件。乙方不符合录用条件的，甲方有权依法解除本合同。

第四条上述第三条所规定的不符合录用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

1. 乙方不符合其工作岗位的任职要求；
2. 乙方的身体健康情况不符合其工作岗位的要求；3. 乙方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不提供或者提供虚假的用于办理用工手续的相关材料的。

第三章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五条乙方的工作内容及工作地点应按照附件一工作岗位描述中的规定执行。

第六条除本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外，乙方还应当听从甲方不时提出的合理工作指令，完成其他工作。

第七条甲方可以根据经营需要、乙方的工作表现或身体状况等因素，依法调整乙方的工作内容；也可以依据甲方的规章制度，调整乙方的工作内容(包括调整工作岗位或调整工作职责)。乙方应服从甲方的调整决定。

第八条甲方可以根据经营需要不时地安排乙方至工作地点以外的地区出差。乙方应当服从甲方的前述安排。

第四章劳动报酬

第九条乙方的工资构成及工资标准应按照附件二工资中的规定执行。

第十条在乙方提供正常劳动的前提下，甲方应在每月[]日前以人民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或当]月的工资，并通过转账方式付至乙方的工资账户。如发薪日恰逢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甲方可提前至相近的工作日支付。甲方的薪酬制度中对特定类型的工资组成部分的支付时间有其他规定的，则应按照该等规定执行。

第十一条甲方有权根据甲方的经营情况、薪酬制度、乙方的工作表现或者乙方的工作内容的变化(包括工作岗位变化或工作职责变化)等因素相应地依法调整乙方的工资构成、工资标准、支付方式或支付时间。

第十二条乙方应依法缴纳个人所得税。甲方将依法按月从乙方的工资里代扣个人所得税，并以乙方的名义向税务机关缴纳。

第五章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十三条甲方实行以下三种工时制度。乙方应执行其工作岗位所适用的工时制度。

1. 标准工时工作制，即乙方的工作时间每日不超过八小时，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具体的上下班时间应按照甲方的相关规章制度执行。如果劳动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甲方对乙方的工作岗位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或不定时工作制，乙方的工作岗位应适用相应的特殊工时制度。
2. 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以周、月、季、年等为周期综合计算工作时间，但其平均日工作时间和平均周工作时间不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甲方将根据劳动行政主管部门的有关批复，制定具体的计算周期及上下班时间，并另行告知乙方。
3. 不定时工作制，即因经营特点、工作特殊需要或职责范围的关系，无法按标准工作时间衡量或需要机动作业而所采用的一种工时制度。除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甲方不会向适用不定时工作制的乙方支付加班工资或安排调休。

第十四条如果乙方的工作岗位发生变更，则乙方应执行变更后的工作岗位所适用的工时制度。

第十五条由于工作需要，甲方可以依法安排乙方加班。乙方应按照甲方的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办理相应的加班审批和确认手续。对于已办理前述手续的加班乙方，甲方将根据其适用的工时制度支付加班工资或安排调休。

第十六条乙方有权依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和甲方的规章制度，享受法定节假日、带薪年假和其他休假。

第六章社会保险与其他福利

第十七条甲方应根据国家及参保地的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乙方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缴纳有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中的个人缴费部分。甲方将按月从乙方的工资里做出相应的扣除，并以乙方的名义向有关主管机构缴纳。

第十八条甲方还将向乙方提供以下福利：

1. [福利名称]；
2. [福利名称]。

第七章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九条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劳动保护用品，以保证乙方在安全健康的环境下工作。

第二十条甲方应依据乙方的工作内容向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

第二十一条如果乙方的工作内容涉及职业危害，则甲方应向乙方如实告知该等职业危害及可能发生的后果，并且应当依法采取相应的防护措施。

第八章合同的解除与终止

第二十二条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三条当出现下述任一情形时，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应提前三十日书面通知乙方或者额外支付乙方一个月工资：

1. 乙方因病或非因工负伤，在法律法规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 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

任工作的;3. 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形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经双方协商不能就变更本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二十四条当乙方出现下述任一情形时,甲方可在不提前通知乙方的情况下解除本合同:

1. 在试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3. 严重违反甲方的规章制度的;
4.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5. 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交办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6. 以欺诈、胁迫手段或乘人之危使甲方违背真实意思订立本合同,从而导致本合同无效的(欺诈手段包括但不限于对甲方隐瞒或谎报学历、工作经历、资历、健康状况或者提供虚假的学历学位证书、资质等级证书以及其他不实材料等情形)。

第二十五条乙方在试用期内解除本合同的,应当提前三日书面通知甲方。乙方在试用期结束后解除本合同的,应当提前三十日书面通知甲方,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或者双方另有约定的情形除外。

第二十六条当出现下述任一情形时,本合同终止:

1. 合同期限届满;
6. 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第二十七条当甲方出现下述任一情形时,乙方可在不提前通知甲方的情况下解除本合同:

9.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八条当出现下述任一情形时，需要裁减人员二十人以上或者裁减不足二十人但占甲方职工总数百分之十以上的，甲方在依法履行法定程序后，可以实施裁员：

1. 依照企业破产法规定进行重整的；
2. 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
3. 转产、重大技术革新或者经营方式调整，经变更劳动合同后，仍需裁减人员的；
4. 其他因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经济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

第二十九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依照本合同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八条的规定解除劳动合同：

5. 在甲方连续工作满十五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五年的；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三十条乙方应在本合同解除或终止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甲方的要求及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完成所有离职工作交接手续，包括但不限于交接工作以及交还其占有的或处于其控制之下的所有甲方财物。甲方应当在本合同解除或者终止之日向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本合同解除或者终止之日起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九章 经济补偿

第三十一条当出现下述任一情形时，甲方应在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办理完毕离职工作交接手续后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

1. 甲方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三条或第二十八条解除本合同的；
- 2.

甲方向乙方提出解除本合同并与乙方协商一致解除本合同的;3. 本合同依据第二十六条第1项终止的, 但本合同终止前甲方维持或者提高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要求与乙方续订合同, 乙方不同意续订的除外;4. 本合同依据第二十六条第4或5项终止的;5. 乙方依据第二十七条解除本合同的;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三十二条经济补偿按照以下方法计算:

1. 甲方应按照乙方在甲方的工作年限, 工作年限每满一年, 支付乙方相当于其一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工作年限在六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应按一年的标准(即相当于一个月的工资)发给经济补偿。工作年限不满六个月的, 支付半个月的经济补偿。

2. 为计算经济补偿之目的, “月工资”是指乙方在本合同解除或者终止前十二个月内的月平均工资。

3. 如果乙方的月工资高于乙方工作地点上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三倍(下称“封顶工资”)的, 甲方应按封顶工资支付经济补偿, 并且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的年限最高不超过十二年。

第十章 赔偿责任

第三十三条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解除本合同的, 应负责赔偿对甲方所造成的全部损失, 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招聘乙方所支付的费用, 为乙方支付的培训费用以及乙方给甲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第三十四条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 如果乙方因其个人原因给甲方造成任何经济损失, 则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十一章 争议解决

第三十五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加以解决。如果不愿协商、在争议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协商不成或者达成和解协议后不履行的，双方可以向调解组织申请调解；不愿调解、调解不成或者达成调解协议后不履行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除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等法律法规有特别规定以外，任何一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章补充条款

第三十六条双方同意执行以下条款：

1. [补充条款内容]

2. [补充条款内容]

第十三章附则

第三十七条本合同一式[]份，甲方执[]份，乙方执[]份。

第三十八条本合同将取代双方此前就本合同涉及内容所达成的全部书面或口头协议。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任何对本合同的修改都必须由双方以书面方式完成。

第三十九条本合同的任何约定被认定为无效或不可强制执行，不影响本合同任何其他约定的有效性或可强制执行性。

第四十条任何一方对本合同约定的任何权利的放弃，均不应视为此后对相同权利或本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的放弃。

第四十一条乙方应服从甲方在生产经营方面的指挥和管理，严格遵守甲方依法制定并不时修订地各项规章制度。如果乙

方违反该等制度，则甲方有权按照规章制度的规定对乙方予以适当处理，包括立即解除本合同。

第四十二条本合同首部所记载的乙方的经常居住地将被视为用于与本合同相关事宜的所有通知的有效通信地址。乙方在经常居住地发生变更后应立即书面通知甲方，否则乙方应承担相应的不利后果。

第四十三条本合同之任何附件一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即成为本合同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四十四条本合同之约定如与国家或适用的地方法律法规存在冲突之处，应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执行。

[甲方][乙方姓名]

我国的劳动合同篇六

按《职工带薪年休假条例》规定，职工累计工作已满1年不满10年的，年休假为5天；已满10年不满20年的，年休假为10天；已满20年的，年休假为15天。国家法定节假日、休息日不计入带薪年休假的假期。

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就不能享受当年度的年休假：

- (1) 职工依法享受寒暑假，其休假天数多于年休假天数的；
- (2) 职工请事假累计20天以上且单位按照规定不扣工资的；
- (3) 累计工作满1年不满10年的职工，请病假累计2个月以上的；
- (4) 累计工作满10年不满20年的职工，请病假累计3个月以上的；

(5) 累计工作满20年以上的职工，请病假累计4个月以上的。

用人单位应当根据生产、工作具体情况，并考虑职工本人意愿，统筹安排职工年休假，可以集中安排，也可以分段安排，但一般应在1个年度内安排。

劳动法2022年新规定如何自我保护？

按《职工带薪年休假条例》规定，职工累计工作已满1年不满10年的，年休假为5天；已满10年不满20年的，年休假为10天；已满20年的，年休假为15天。国家法定节假日、休息日不计入带薪年休假的假期。

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就不能享受当年度的年休假：

- (1) 职工依法享受寒暑假，其休假天数多于年休假天数的；
- (2) 职工请事假累计20天以上且单位按照规定不扣工资的；
- (3) 累计工作满1年不满10年的职工，请病假累计2个月以上的；
- (4) 累计工作满10年不满20年的职工，请病假累计3个月以上的；
- (5) 累计工作满20年以上的职工，请病假累计4个月以上的。

总结带薪年假的天数，具体如下：1、职工累计工作已满1年不满10年的，带薪年假是5天；2、已满10年不满20年的，带薪年假是10天；3、已满20年的，带薪年假是15天；4、国家法定节假日、休息日不计入年休假的假期。对职工应休未休的年休假天数，单位应当按照该职工日工资收入的300%支付年休假工资报酬。单位不安排职工休年休假又不依照法律规定给予年休假工资报酬的，由相关部门责令限期改正。

法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第四十五条国家实行带薪年休假制度。劳动者连续工作一年以上的，享受带薪年休假。具体办法由国务院规定。《企业职工带薪年休假实施办法》第三条职工连续工作满12个月以上的，享受带薪年休假（以下简称年休假）。

我国的劳动合同篇七

用人单位名称：_____

用人单位住所：_____

工商登记：_____

注册类型：_____

劳动合同履行地：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

乙方(劳动者)：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出生年月：_____

文化程度

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

就业登记证号码：_____

联系方式：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及诚实信用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

第一章 合同期限

第一条本合同的合同期限按照以下第_____项执行：

1. 固定期限。本合同的期限自[日期]起至[日期]止。
2. 无固定期限。本合同的期限自[日期]起直至本合同依法解除或终止。
3.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本合同的期限自[日期]起至工作任务完成之日止。为本合同之目的，工作任务是指[]。工作任务完成之日以甲方向乙方发出的书面通知为准。

第二章 试用期

第二条试用期为[]个月，自[日期]起至[日期]止。[或本合同不设试用期。]

第三条在试用期内，甲方将对乙方的工作能力、工作表现及其他方面进行评估，以决定乙方是否符合录用条件。乙方不符合录用条件的，甲方有权依法解除本合同。

第四条上述第三条所规定的不符合录用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

1. 乙方不符合其工作岗位的任职要求；
2. 乙方的身体健康情况不符合其工作岗位的要求；
3. 乙方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不提供或者提供虚假的用于办理用工手续的相关材料的。

第三章 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五条乙方的工作内容及工作地点应按照国家附件一工作岗位描述中的规定执行。

第六条除本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外，乙方还应当听从甲方不时提出的合理工作指令，完成其他工作。

第七条甲方可以根据经营需要、乙方的工作表现或身体状况等因素，依法调整乙方的工作内容；也可以依据甲方的规章制度，调整乙方的工作内容(包括调整工作岗位或调整工作职责)。乙方应服从甲方的调整决定。

第八条甲方可以根据经营需要不时地安排乙方至工作地点以外的地区出差。乙方应当服从甲方的前述安排。

第四章 劳动报酬

第九条乙方的工资构成及工资标准应按照国家附件二工资中的规定执行。

第十条在乙方提供正常劳动的前提下，甲方应在每月[]日前以人民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或当]月的工资，并通过转账方式付至乙方的工资账户。如发薪日恰逢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甲方可提前至相近的工作日支付。甲方的薪酬制度中对特定类型的工资组成部分的支付时间有其他规定的，则应按照国家等规定执行。

第十一条甲方有权根据甲方的经营情况、薪酬制度、乙方的工作表现或者乙方的工作内容的变化(包括工作岗位变化或工作职责变化)等因素相应地依法调整乙方的工资构成、工资标准、支付方式或支付时间。

第十二条乙方应依法缴纳个人所得税。甲方将依法按月从乙

方的工资里代扣个人所得税，并以乙方的名义向税务机关缴纳。

第五章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十三条甲方实行以下三种工时制度。乙方应执行其工作岗位所适用的工时制度。

1. 标准工时工作制，即乙方的工作时间每日不超过八小时，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具体的上下班时间应按照甲方的相关规章制度执行。如果劳动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甲方对乙方的工作岗位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或不定时工作制，乙方的工作岗位应适用相应的特殊工时制度。

2. 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以周、月、季、年等为周期综合计算工作时间，但其平均日工作时间和平均周工作时间不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甲方将根据劳动行政主管部门的有关批复，制定具体的计算周期及上下班时间，并另行告知乙方。

3. 不定时工作制，即因经营特点、工作特殊需要或职责范围的关系，无法按标准工作时间衡量或需要机动作业而所采用的一种工时制度。除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甲方不会向适用不定时工作制的乙方支付加班工资或安排调休。

第十四条如果乙方的工作岗位发生变更，则乙方应执行变更后的工作岗位所适用的工时制度。

第十五条由于工作需要，甲方可以依法安排乙方加班。乙方应按照甲方的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办理相应的加班审批和确认手续。对于已办理前述手续的加班乙方，甲方将根据其适用的工时制度支付加班工资或安排调休。

第十六条乙方有权依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和甲方的规章制度，享受法定节假日、带薪年假和其他休假。

第六章 社会保险与其他福利

第十七条甲方应根据国家及参保地的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乙方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缴纳有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中的个人缴费部分。甲方将按月从乙方的工资里做出相应的扣除，并以乙方的名义向有关主管机构缴纳。

第十八条甲方还将向乙方提供以下福利：

1. [福利名称]；
2. [福利名称]。

第七章 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九条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劳动保护用品，以保证乙方在安全健康的环境下工作。

第二十条甲方应依据乙方的工作内容向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

第二十一条如果乙方的工作内容涉及职业危害，则甲方应向乙方如实告知该等职业危害及可能发生的后果，并且应当依法采取相应的防护措施。

第八章 合同的解除与终止

第二十二条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三条当出现下述任一情形时，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应提前三十日书面通知乙方或者额外支付乙方一个月工资：

2. 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

能胜任工作的；

3. 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形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经双方协商不能就变更本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二十四条 当乙方出现下述任一情形时，甲方可在不提前通知乙方的情况下解除本合同：

1. 在试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3. 严重违反甲方的规章制度的；

4.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6. 以欺诈、胁迫手段或乘人之危使甲方违背真实意思订立本合同，从而导致本合同无效的（欺诈手段包括但不限于对甲方隐瞒或谎报学历、工作经历、资历、健康状况或者提供虚假的学历学位证书、资质等级证书以及其他不实材料等情形）。

第二十五条 乙方在试用期内解除本合同的，应当提前三日书面通知甲方。乙方在试用期结束后解除本合同的，应当提前三十日书面通知甲方，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或者双方另有约定的情形除外。

第二十六条 当出现下述任一情形时，本合同终止：

1. 合同期限届满；

2. 乙方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或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

3. 乙方死亡，或者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或者宣告失踪的；

4. 甲方解散、被吊销营业执照或者责令关闭、撤销的；
5. 甲方被依法宣告破产的；
6. 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第二十七条 当甲方出现下述任一情形时，乙方可在不提前通知甲方的情况下解除本合同：

1. 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或者劳动条件的；
2. 未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
3. 未依法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4. 甲方的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损害乙方权益的；
7. 甲方在本合同中免除自己的法定责任、排除乙方权利的；
8. 甲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规定的；
9.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八条 当出现下述任一情形时，需要裁减人员二十人以上或者裁减不足二十人但占甲方职工总数百分之十以上的，甲方在依法履行法定程序后，可以实施裁员：

1. 依照企业破产法规定进行重整的；
2. 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
3. 转产、重大技术革新或者经营方式调整，经变更劳动合同后，仍需裁减人员的；
4. 其他因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经济情况发生重大变化，

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

第二十九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依照本合同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八条的规定解除劳动合同：

2. 在甲方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3. 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4. 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
5. 在甲方连续工作满十五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五年的；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三十条乙方应在本合同解除或终止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甲方的要求及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完成所有离职工作交接手续，包括但不限于交接工作以及交还其占有的或处于其控制之下的所有甲方财物。甲方应当在本合同解除或者终止之日向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本合同解除或者终止之日起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九章 经济补偿

第三十一条 当出现下述任一情形时，甲方应在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办理完毕离职工作交接手续后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

1. 甲方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三条或第二十八条解除本合同的；
2. 甲方向乙方提出解除本合同并与乙方协商一致解除本合同的；
4. 本合同依据第二十六条第4或5项终止的；

5. 乙方依据第二十七条解除本合同的；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三十二条 经济补偿按照以下方法计算：

1. 甲方应按照乙方在甲方的工作年限，工作年限每满一年，支付乙方相当于其一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工作年限在六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应按一年的标准(即相当于一个月的工资)发给经济补偿。工作年限不满六个月的，支付半个月的经济补偿。
2. 为计算经济补偿之目的，“月工资”是指乙方在本合同解除或者终止前十二个月内的月平均工资。
3. 如果乙方的月工资高于乙方工作地点上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三倍(下称“封顶工资”)的，甲方应按封顶工资支付经济补偿，并且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的年限最高不超过十二年。

第十章 赔偿责任

第三十三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解除本合同的，应负责赔偿对甲方所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招聘乙方所支付的费用，为乙方支付的培训费用以及乙方给甲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第三十四条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因其个人原因给甲方造成任何经济损失，则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十一章 争议解决

第三十五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加以解决。如果不愿协商、在争议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协商不成或者达成和解协议

后不履行的，双方可以向调解组织申请调解；不愿调解、调解不成或者达成调解协议后不履行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除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等法律法规有特别规定以外，任何一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章 补充条款

第三十六条 双方同意执行以下条款：

1. [补充条款内容]
2. [补充条款内容]

第十三章 附则

第三十七条 本合同一式[]份，甲方执[]份，乙方执[]份。

第三十八条 本合同将取代双方此前就本合同涉及内容所达成的全部书面或口头协议。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任何对本合同的修改都必须由双方以书面方式完成。

第三十九条 本合同的任何约定被认定为无效或不可强制执行，不影响本合同任何其他约定的有效性或可强制执行性。

第四十条 任何一方对本合同约定的任何权利的放弃，均不应视为此后对相同权利或本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的放弃。

第四十一条 乙方应服从甲方在生产经营方面的指挥和管理，严格遵守甲方依法制定并不时修订地各项规章制度。如果乙方违反该等制度，则甲方有权按照规章制度的规定对乙方予以适当处理，包括立即解除本合同。

第四十二条 本合同首部所记载的乙方的经常居住地将被视为用于与本合同相关事宜的所有通知的有效通信地址。乙方在

经常居住地发生变更后应立即书面通知甲方，否则乙方应承担相应的不利后果。

第四十三条 本合同之任何附件一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即成为本合同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四十四条 本合同之约定如与国家或适用的地方法律法规存在冲突之处，应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执行。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劳动合同书》(编号：)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签字、盖章)：

签署地点： 省 市 区

签署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签字、盖章)：

签署地点： 省 市 区

签署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一 工作岗位描述

1. 工作岗位：乙方将在[]部门从事[]工作。
2. 工作地点：乙方的工作地点为[比如甲方的住所]。
3. 任职要求：[]
4. 工作职责：[]

5. 适用的工时制度： []

6. 任职期限： []

我国的劳动合同篇八

中国农业银行储蓄合同工劳动合同书范本

编号：农银劳合储() _____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

劳动合同书使用说明

1. 乙方提供的证明、证件应真实、合法；甲方适用的法律、法规、办法的名称和内容应准确、有效。
2. 甲方对乙方的工作要求应使用书面形式订立。
3. 当事人在签订劳动合同时对本合同所列条款需要补充的，经双方商定，可增加相应条款或另加附件。
4. 当事人在签订劳动合同后，对本合同所列条款需要变更或补充的，经双方商定，可另行签订《中国农业银行储蓄合同工劳动合同变更书》或另加附件。
5. 劳动合同书应使用钢笔填写，字迹清楚，不得涂改。
6. 为便于对劳动合同的计算机管理，合同书编号由年份、单位号和员工号组成，()内填写年份。单位号采用总行《人事

信息管理系统》的单位号码。员工号由各单位自定。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出生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参加工作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入行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身份证号码：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中国农业银行储蓄合同工劳动合同制管理办法》，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甲方聘用乙方到甲方从事储蓄工作，劳动合同期限为_____年。

本合同生效日期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合同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终止。

一、乙方同意甲方根据工作需要聘用乙方在_____ (单位) 储蓄岗位工作。乙方同意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对其工作进行相应调整。

二、乙方同意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完成甲方规定的工作任务，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一、甲方执行国家规定的工作制度和工时制度。甲方安排乙方执行_____工作制。

二、乙方在合同期内享受国家法定节假日及婚丧等假期待遇。

第四条劳动条件和劳动保护

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劳动工具及劳保用品，建立健全工作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并负责对乙方进行有关培训。

一、甲方根据乙方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和质量确定劳动报酬。

二、甲方按月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劳动报酬。在乙方按时、足额完成甲方规定工作任务的情况下，甲方保证支付数额不低于当地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一、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地方政府规定参加社会保险，并及时足额缴纳保险费。

二、乙方享受国家法定的节、假日及婚丧假。

三、乙方因工负伤、死亡，其有关待遇按国家规定执行。

四、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医疗待遇及福利待遇按国家和甲方有关规定执行。

乙方应在合同期内遵守以下纪律：

一、主动学习并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及甲方的规章制度；遵守劳动安全、卫生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

二、遵守职业道德，爱护甲方财产。

三、按时上下班，不得迟到早退。

四、服从甲方的领导和管理，积极完成规定的工作任务；服从甲方对工作岗位的安排和调整。

五、保守甲方的秘密。

六、乙方如有违纪、违章行为，甲方有权根据本单位规定，给予处分、处罚，直至解除本合同。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

(一)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的；

(二)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

(三) 乙方参加甲方出资的学习、培训或享受乙方提供的特殊待遇的；

(四)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变更的其他情况。

二、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合同，但双方当事人应在本合同期满前30日内向对方表示续订意向。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即行终止：

(一) 劳动合同期限届满的；

(二) 乙方达到法定退休、退職条件的；

(三) 劳动合同当事人一方主体资格消失的；

(四) 劳动合同中另有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的。

四、劳动合同期满，乙方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劳动合同期限可以延长至该情形结束：

(一) 女储蓄合同工在国家规定的孕期、产期、哺乳期间的；

(二) 停工医疗期间医疗期未届满的。

五、经劳动合同当事人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六、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随时解除劳动合同：

(一) 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的；

(二)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三) 泄露甲方秘密或为竞争对手服务的；

(四) 违反劳动合同，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五) 有，侵占、挪用公款，盗窃，赌博，吸毒，等违法行为的；

(六) 被开除、除名、劳动教养或者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七)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是应当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一) 优化劳动组合未上岗的；

(二) 持证上岗考试、综合考试不合格，经补考仍不合格，或两次综合考核不合格的；

(三) 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或医疗终结，不能从事储蓄工作的；

(四) 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原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的。

八、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或依法撤并机构，确需裁减人员

的，甲方可依照法律程序裁员。

九、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依据本合同第八条7、8款规定解除劳动合同：

(一)因工负伤并经当地劳动鉴定委员会鉴定丧失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二)患病或者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三)女储蓄合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十、乙方解除劳动合同，应当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十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解除劳动合同：

(一)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二)甲方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十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在该情形结束之后，方可解除劳动合同：

(一)给用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尚未处理完毕的；

(二)经司法、行政机关决定和批准正在接受审查或为尚未结案的案件当事人的。

一、劳动合同一方违反劳动合同的约定解除劳动合同的，应

承担违约责任，并支付违约金_____元；由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按劳动部《违反〈劳动法〉有关劳动合同规定的赔偿办法》进行赔偿。

甲乙双方对赔偿另有约定的，按约定执行。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一)乙方违反《劳动法》或劳动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的；

(二)乙方违反劳动合同规定的保密事项的；

(三)未与甲方解除劳动合同前，到新的用人单位工作或为其他用人单位服务的；

(四)法律、法规及劳动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

三、乙方违反规定和劳动合同的约定解除劳动合同，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赔偿甲方下列损失：

(一)甲方为其支付的学习、培训费用；

(二)对经营和工作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在甲方的工作年限，每满1年，发给相当于解除合同前本人12个月平均收入的1个月收入的经济补偿金，最多不超过12个月，由甲方一次性发给：

(一)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由甲方解除劳动合同的；

(二)乙方不能胜任储蓄工作，或综合考核不合格，由甲方解除劳动合同的。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在甲方的工作年限，

每满1年，发给相当于解除合同前本人12个月平均收入的1个月收入的经济补偿金，由甲方一次性发给：

(二)甲方依法进行经济性裁员的。

三、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不能从事储蓄工作而解除劳动合同的，用人单位应按其在本单位的工作年限，每满1年发给相当于1个月收入的经济补偿金，同时还应当发给不低于6个月收入的医疗补助费。对患重病和绝症的还应增加医疗补助费，患重病的储蓄合同工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50%，患绝症储蓄合同工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100%。

四、乙方月收入包括_____ (项目)。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自发生争议之日起30日内，当事人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小组)申请调解，调解不成，一方要求仲裁的，可以向当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也可自发生争议之日起60日内，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自收到裁决书之日起15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本合同生效前后，甲方依法制订并执行的各项规章制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甲乙双方应遵照执行。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若本合同与今后国家及总行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四、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

(或代理人)：(签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鉴证机关(盖章)_____

鉴证员(签章)_____

鉴证时间：_____

中国农业银行_____行印制